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聘用專案助理 游小妍
電話：03-3322101轉7589
電子信箱：06706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3002981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本市學前特教資源中心)辦理112學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學前特殊教育幼兒鑑定安置作業與教學實務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113年3月29日東門學前特字第1130002703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訊息如下：

(一)日期：113年5月31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二)地點：本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綜合大樓2樓會議室。

(三)參與對象錄取順序如下，共計90名，額滿為止：

1、本市學前特教教師。

2、本市幼兒園教師。

3、本市教保服務人員。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報名，全程參予者核予3

輔導室　113/04/09 13:52
1130002448　無附件

小時研習時數，並得採計為教保服務人員每年應參加教保專業知能研習時數內。

三、請貴校(園)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實核予公(差)假登記。

四、本案研習計畫請至報名網站下載。

正本：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本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本市學前特教資源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04/09 13:10:44